

债券简称：20 卫星 02

债券代码：149032.SZ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
之四十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201 号）

签署日：2020 年 7 月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作为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卫星石化”或“公司”）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0 卫星 02，债券代码：149032.SZ）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卫星石化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累计新增借款超过 2019 年末净资产 40%的情况披露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合并口径）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净资产额为 925,735.50 万元，合并口径借款余额为 581,604.15 万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未经审计合并口径借款余额为 966,007.50 万元，当年累计新增借款 384,403.35 万元，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41.52%，超过 40%。

二、发行人新增借款分类情况（合并口径）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累计新增借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新增借款	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1	银行贷款	581,563.41	860,134.98	278,571.57	30.09%
2	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	105,839.32	105,839.32	11.43%
3	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	40.74	33.20	-7.54	0.00
4	其他借款	-	-	-	
合计		581,604.15	966,007.50	384,403.35	41.52%

三、发行人当年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0 卫星 02”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在获悉上述事项后，立即与发行人进行沟通。发行人当年新增借款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

围，不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将根据已发行的债券和其他债务的本息到期支付安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不存在不能按期还本付息的风险。上述当年新增借款数据均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浙商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20 卫星 02”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的情况，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规定以及相关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浙商证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四十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签章页）



2020年7月25日